

# 江西师范大学校长办公室

校办字〔2026〕1号

---

## 关于举办中国国际大学生 创新大赛（2026）校内选拔赛的通知

各学院、处（室、部、馆），各直属附属单位：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给中国国际大学生创新大赛参赛学生代表及大赛“青年红色筑梦之旅”大学生的两次重要回信精神，持续激发广大师生创新创业热情，学校定于2026年1月至6月举办中国国际大学生创新大赛（2026）校内选拔赛。为做好赛事组织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大赛主题

我敢闯 我会创

## **二、目标和任务**

### **(一) 总体目标**

突出更中国、更国际、更教育、更全面、更创新、更协同的要求，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传承和弘扬红色基因，聚焦“五育”融合创新创业教育实践，开启创新创业教育改革新征程，让广大青年在中国式现代化的广阔天地中更好展现才华。

### **(二) 主要任务**

——以赛促教，探索人才培养新途径。以大赛为抓手，推动专创融合与课程思政建设，强化“新工科、新医科、新农科、新文科”导向，依托“项目式”“探究式”教学改革，优化创新创业教育体系，促进学生创新精神、创业意识和实践能力全面提升。

——以赛促学，培养创新创业生力军。鼓励学生扎根专业、结合实践开展创新探索，在备赛参赛中砥砺科学精神、锤炼意志品质、提升综合素养，培育一批敢闯敢试、善作善成的青年创新创业后备力量。

——以赛促创，搭建产教融合新平台。依托学校创新平台和校企合作资源，推动优秀项目与产业需求对接，促进创新成果孵化落地，拓展学生创业就业渠道，提升人才培养与区域发展的契合度。

## **三、组织机构**

1. 大赛设立校级组织委员会(简称大赛组委会)，由校长担任

主任，分管教学工作、共青团和学生工作、科研工作、校友工作的校领导担任副主任，教务处、创新创业教育研究与指导中心（创新创业学院）、校团委、研究生院（研究生工作部）、学生处（学生工作部）、招生就业处、人事处、财务处、科学技术处、社会科学处、成果转化与奖励中心、科技园管理办公室等部门主要负责人及各学院院长为成员。组委会下设办公室，办公室挂靠创新创业教育研究与指导中心（创新创业学院），负责大赛的具体组织实施工作。

2. 各学院成立院级组织委员会，由院长担任主任，党委副书记、分管教学工作、科研工作副院长担任副主任，学院团委书记（负责人）、学工办主任、院学生会主要负责人为成员。

#### **四、参赛项目要求**

1. 参赛项目能够紧密结合经济社会各领域现实需求，充分体现高校在新工科、新医科、新农科、新文科建设方面取得的成果，培育新产品、新服务、新业态、新模式，促进制造业、农业、卫生、能源、环保、战略性新兴产业等产业转型升级，促进人工智能、数字技术与教育、医疗、交通、金融、消费生活、文化传播等深度融合。

2. 参赛项目应弘扬正能量，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真实、健康、合法。不得含有任何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及其他法律法规的内容。所涉及的发明创造、专利技术、资源等必须拥

有清晰合法的知识产权或物权。参赛项目如有涉密内容，参赛前须进行脱敏处理。如有抄袭盗用他人成果、提供虚假材料等违反相关法律法规或违背大赛精神的行为一经发现即刻丧失参赛资格、所获奖项等相关权利，并自负一切法律责任。

3. 参赛项目只能选择一个符合要求的赛道报名参赛，根据参赛团队负责人的学籍或学历确定参赛团队所代表的参赛学校，且代表的参赛学校具有唯一性，在校生以在读学籍报名（以通知下发之日为准），毕业生以最高学历报名。参赛团队须在报名系统中将项目所涉及的材料按时如实填写提交。

4. 参赛人员（不含产业命题赛道参赛项目成员中的教师）年龄不超过35岁（1991年3月1日之后出生）。

5. 以团队为单位报名参赛。允许跨学院跨专业组建参赛团队，每个团队的成员不少于3人，原则上不多于10人（含团队负责人，晋级省赛后可拓展至15人），须为项目的实际核心成员。参赛团队所报参赛项目，须为本团队策划或经营的项目，不得借用他人项目参赛。团队成员以此赛事奖项申请校内各类评奖评优时，其获奖项目须以“江西师范大学”为申报及归属单位。

6. 参赛申报人须为项目实际负责人，须为普通高等学校全日制在校生（包括本科生、研究生，不含在职教育），或毕业5年以内的学生（即2021年之后的毕业生，不含在职教育）。企业法定代表人在国赛通知发布之后进行变更的不予以认可。

7. 国内赛道参赛团队负责人学籍或学历必须为我校在校生或毕业生，国际赛道参赛项目负责人及团队成员必须为海外学籍或学历在校生或毕业生（具体规定参照教育部2026年国际邀请项目参赛规则）。

8. 所有参赛材料和现场答辩原则上使用中文。

## 五、参赛组别和对象

大赛共分为高教主赛道（含国际参赛项目）、“青年红色筑梦之旅”赛道和产业赛道三大主体赛道。高教主赛道分为本科生创意组、研究生创意组、本科生创业组、研究生创业组四个组别，“青年红色筑梦之旅”赛道分为公益组、创意组、创业组三个组别，产业赛道分为企业命题组和成果转化组。各团队可根据参赛项目所处的创业阶段、已获投资情况和项目特点选择对应组别。

具体参赛条件如下：

### （一）高教主赛道

新工科类项目：大数据、云计算、区块链、虚拟现实、智能制造、网络空间安全、机器人工程、工业自动化等领域，符合新工科建设理念和要求的项目；

新医科类项目：现代医疗技术、智能医疗设备、新药研发、健康康养、食药保健、智能医学、生物材料等领域，符合新医科建设理念和要求的项目；

新农科类项目：现代种业、智慧农业、智能农机装备、农业

大数据、食品营养、休闲农业、森林康养、生态修复、农业碳汇等领域，符合新农科建设理念和要求的项目；

新文科类项目：文化教育、数字经济、金融科技、财经、法务、融媒体、翻译、旅游休闲、动漫、文创设计与开发、电子商务、物流、体育、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社会工作、家政服务、养老服务等领域，符合新文科建设理念和要求的项目；

“人工智能+”项目：聚焦于人工智能深度融合经济社会各领域发展、赋能千行百业智能化转型升级，符合“人工智能+”发展理念  
“低空经济”项目：聚焦无人机物流、低空交通服务、应急救援、智慧城市空中应用等场景，结合飞行器研发、空域管理技术或服务模式创新，推动低空资源高效开发与产业生态构建，符合国家低空经济发展战略导向的项目；

“生物技术”项目：聚焦基因编辑、合成生物学、细胞治疗等前沿领域，推动生物技术在医疗健康、农业育种、生态环保等场景的创新应用，符合国家生物经济战略及生命科学产业化发展要求的项目；

“量子科技”项目：聚焦量子计算、量子通信、量子测量等方向，推动量子技术与信息安全、材料科学等领域的深度协同，符合“量子科技”发展理念和要求的项目；

“新能源”项目：聚焦可再生能源开发、储能技术优化及能源互联网建设，支持高效清洁能源转化、智能电网升级与低碳能

源系统研发，符合“双碳”目标及能源革命战略方向的项目；

“新材料”项目：聚焦新型结构材料、功能材料及复合材料研发，推动绿色制备工艺、材料基因工程与高端装备应用，符合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需求，具备技术突破性或产业化潜力的创新项目。

参赛项目团队应认真了解和把握新质生产力的内涵及要求，结合以上分类及项目实际，合理选择参赛项目类别，根据各参赛项目建设内涵和产业发展方向选择相应类型。

## 1. 创意组（含本科生创意组、研究生创意组）

(1) 参赛项目具有较好的创意和较为成型的产品原型或服务模式，在大赛通知下发之日前尚未完成工商等各类登记注册。

(2) 参赛申报人须为团队负责人，本科生创意组团队负责人及成员须为我校全日制在校本科生（不含在职教育），团队成员可跨学院跨专业；研究生创意组参赛申报人须为团队负责人，须为我校全日制在校研究生，团队成员可跨学院跨专业。允许本科生参加研究生组别，研究生不允许参加本科生组别。

(3) 学校科技成果转化项目不能参加本组比赛（科技成果的完成人、所有人中参赛申报人排名第一的除外）。

## 2. 创业组（含本科生创业组、研究生创业组）

(1) 参赛项目须已完成工商等各类登记注册（在大赛通知下发之日前注册）。

(2) 参赛申报人须为项目负责人且为参赛企业法定代表人，本科生创业组申报人须为我校全日制本科在校生（不含在职教育），或毕业5年以内的学生（即2021年之后的毕业生，不含在职教育）。研究生创业组须为普通高等学校全日制在校研究生，或毕业5年以内的全日制研究生学历学生(即2021年之后的研究生学历毕业生)。企业法定代表人在国赛通知发布之日后进行变更的不予认可。

(3) 项目的股权结构中，企业法定代表人的股权不得少于10%，参赛团队成员股权合计不得少于1/3。

## **(二) “青年红色筑梦之旅” 赛道**

不断拓展“青年红色筑梦之旅”活动的时代内涵，推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入眼入耳入脑入心，使广大青年学生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坚定不移听党话、跟党走，厚植家国情怀、扎根中国大地，用创新实践服务国家、服务人民，将个人奋斗融入强国建设、民族复兴伟业，成为社会主义合格建设者和可靠接班人，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贡献青春力量。

参加“青年红色筑梦之旅”赛道的项目应符合大赛参赛项目要求，同时在推进农业农村、城乡社区经济社会发展等方面具有创新性、实效性和可持续性。参加“青年红色筑梦之旅”赛道的项目，须为参加“青年红色筑梦之旅”活动的项目。

## **1. 公益组**

(1) 参赛项目不以营利为目标，积极弘扬公益精神，在公益服务领域具有较好的创意、产品或服务模式的创业计划和实践。

(2) 参赛申报主体为独立的公益项目或社会组织，注册或未注册成立公益机构（或社会组织）的项目均可参赛。

## **2. 创意组**

(1) 参赛项目基于专业和学科背景或相关资源，解决农业农村和城乡社区发展面临的主要问题，助力乡村振兴和社区治理，推动经济价值和社会价值的共同发展。

(2) 参赛项目在国赛通知下发布之日前尚未完成工商等各类登记注册。

## **3. 创业组**

(1) 参赛项目以商业手段解决农业农村和城乡社区发展面临的主要问题、助力乡村振兴和社区治理，实现经济价值和社会价值的共同发展，推动共同富裕。

(2) 参赛项目在国赛通知下发布之日前已完成工商等各类登记注册，项目负责人须为法定代表人。项目的股权结构中，企业法定代表人的股权不得少于10%，参赛成员股权合计不得少于1/3。

## **(三) 产业赛道**

### **1. 企业命题组**

针对企业开放创新需求，面向产业代表性企业、行业龙头企业

业、专精特新企业、新型研发机构等征集命题。企业命题应聚焦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方向，倡导新技术、新产品、新业态、新模式。围绕新工科、新医科、新农科、新文科对应的产业和行业领域，基于企业发展真实需求进行申报。

(1) 产教协同创新组：聚焦国家重大战略需求，深度推进产教融合、科教融汇，基于“四新”建设的内涵和要求，推动解决制约产业高质量发展的各类难题，加速产业转型升级与迭代创新。

(2) 区域特色产业组：服务区域经济社会发展，聚焦举办地的先进制造业集群（电子信息、铜基新材料、锂电和光伏新能源、钨和稀土金属新材料、航空、炼化一体化和化工新材料）等领域，提出具有创新性的技术解决方案，助力构建具有竞争力的区域产业生态。

该组别需开展企业调研，并提交企业命题。（命题格式见附件3）

## 2. 成果转化组

聚焦高校科研成果转化应用与市场化推广，围绕核心技术专利转化、实验室成果产业化、产业链协同创新等方向，深化产教融合，促进创新链与产业链深度融合，推动更多高校科技创新成果转化落地，形成现实生产力的项目。

## 3. 参赛要求

(1) 本赛道以团队为单位报名参赛，每支参赛团队只能选择一道命题参加比赛（团队可先与企业对接，命题以国赛组委会公

布为准），允许跨学院跨专业组建、师生共同组建参赛团队，每个团队的成员不少于3人，不多于15人（含团队负责人），须为揭榜答题的实际核心成员。

（2）项目负责人须为在校生（包括本科生、研究生，不含在职教育），或毕业5年以内的全日制学生（即2021年之后毕业的本科生、研究生，不含在职教育）。参赛项目中的教师须为我校教师（2026年7月15日前正式入职）。

（3）参赛团队所提交的命题对策须符合所答企业命题要求，命题企业将对命题对策进行契合度审核评价。参赛团队须对提交的应答材料拥有自主知识产权，不得侵犯他人知识产权或物权。

（4）成果转化组鼓励师生共同组建团队参赛，如已注册成立公司，公司注册年限不得超过5年（2021年3月1日后注册），师生均可为公司法人代表。企业法人代表在大赛通知发布之日起进行变更的不予以认可。股权结构中，师生股权合并计算不低于51%，且学生参赛成员合计股份不低于10%。

（5）所有参赛材料和现场答辩原则上使用中文。

## 六、参赛环节

1. 参赛报名。即日起至2026年3月25日，凡是有创意创新或已运行的产品、设计、项目、企业等，均可报名参赛。参赛报名及评审均采用大赛系统完成，报名方式及流程如下：

（1）各参赛团队登录<https://jxnusc.jxqzzc.com/>平台中

进行注册报名，具体操作详见附件4；

(2) 经各学院管理员审核之后完成提交，院级管理账号及操作流程详见附件5。

2. 参赛立项。2026年3月，大赛组委会将组织专家在大赛系统中对作品进行评审，符合参赛条件的项目将予以立项，并对重点项目进行经费资助。（注：所有立项项目同时默认申报同年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立项选拔，学校根据项目质量进行立项等级划分，团队需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立项及结题报告，通知另附）

3. 项目培育。2026年3月—4月，大赛组委会邀请专家对参赛团队进行培训与指导，各参赛团队在老师指导下开展项目调研、市场试错、技术完善等工作。

4. 校赛网评。2026年5月，各参赛团队在老师指导下撰写项目创业计划书、制作项目PPT和视频，提交校赛网评。

5. 现场评审、公布结果。2026年6月中上旬，组织专家开展评审、团队路演答辩，评选出优秀项目，再根据江西省大赛组委会分配给我校的参赛名额，择优推荐参加省赛（如有特别优质的项目经专家组评估后可直接报送省赛）。

6. 原则上各学院至少选送1个优质项目参加校内选拔赛。

## 七、大赛奖励

各赛道奖项总数原则上不超过立项项目总数的85%，并在此基础上择优评定金、银、铜奖，分别约占获奖总数的8%、10%和82%。

各等奖项名额可根据当年参赛项目质量与数量进行适当调整。

大赛设优秀指导教师、先进个人、先进集体奖若干名。优秀指导教师、先进个人评选依据为获奖等级、大赛指导及个人贡献；先进集体奖评选综合考虑各学院参赛项目数量、获奖最高等级及组织贡献。获奖单位及获奖学生均参照学校学科竞赛管理办法、教师按绩效工资实施细则进行奖励。

## 八、工作要求

1. 各学院要认真做好大赛的宣传动员和组织工作，为在校生和毕业生参与竞赛提供必要的条件和支持。鼓励教师将科技成果产业化，带领学生创新创业。坚持以赛促教、以赛促学、以赛促创，积极推进学生创新创业训练和实践，不断提高创新创业人才培养水平。

2. 各学院需指派一名大赛联络员加入大赛工作交流QQ群（424048341），便于赛事工作沟通及交流。大赛组委会联系人：曹老师，联系电话：0791-88122565。

附件：1. 中国国际大学生创新大赛（2026）校内选拔赛项目

立项申报表

2. 中国国际大学生创新大赛（2026）校内选拔赛评审  
规则

3. 产业赛道企业命题组命题格式

4. 校赛管理平台操作手册（学生端）
5. 校赛管理平台操作手册（院系管理员端）

江西师范大学校长办公室

2026年1月13日

---

抄送：驻校纪检监察组（纪委），党群各部门。

---

江西师范大学校长办公室

2026年1月17日印发

---